

个人所得税新知

所得税扣除额调整新知

Updates on the
adjustment of family
circumstance deduction
rates

2020年6月10日



简介

2020年6月2日，国会常委会颁布有关调整个人所得税扣除额的第954/2020/UBTVQH14号决议（以下简称第954号决议），具体如下：

对象	新扣除额 (越南盾/月)	目前适用的扣除额 (越南盾/月)
纳税人	11,000,000	9,000,000
每一抚养亲属	4,400,000	3,600,000

生效日期

- 第954号决议自2020年7月1日生效，并自2020会计年度起适用。
- 虽第954号决议自2020年7月1日生效，但在2020年度个税结算时，2020年1月至6月份亦追溯适用新的扣除额。

新订个人免税额的适用起始日

- 目前对于第954号决议的适用起始日有多种解读方式：
其一：新扣除额将适用于自2020年7月起的薪资收入及个税扣缴金额计算；或
其二：新扣除额将适用于纳税期限为自2020年7月后的应税期间，包括2020年6月份及2020年第二季的个税申报期（即2020年4至6月）。
- 德勤的观点为，因个税按现金基础来确定，所以新扣除额应适用于自2020年7月1日的薪资收入。预估税务机关将陆续颁布有关适用的详细指引。我们将持续跟进最新资讯。

联络方式



裴玉俊先生
税务合伙人
+84 24 7105 0021
tbui@deloitte.com



谢有明先生
审计与鉴证合伙人
+84 28 7101 4036
ycheah@deloitte.com



黄建玮先生
中国服务部总监
+84 28 7101 4357
wchenwei@deloitte.com



王珮真女士
中国服务部经理
+84 24 7105 0113
peijwang@deloitte.com



卢利兴先生
审计高级经理
+84 28 7101 4032
hengloh@deloitte.com

河内办公室

河内市栋多郡
廊下街34号Vinaconex大厦15楼
电话：+84 24 7105 0000
传真：+84 24 6288 5678

胡志明市办公室

胡志明市第一郡
同起街57-69F号时代广场大厦18楼
电话：+84 28 7101 4555
传真：+84 28 3910 0750

Deloitte.



Deloitte（“德勤”）泛指德勤有限公司（简称“DTTL”），以及其一家或多家全球成员所网络与其关联机构（统称为“德勤机构”）。德勤有限公司（又称“德勤全球”）及每一家成员所均为具有独立法律地位的法律实体，且相互之间不因第三方而承担任何责任。DTTL以及各成员所与其关联机构仅对其自身单独行为承担责任。德勤有限公司并不向客户提供服务。请参阅www.deloitte.com/about以了解更多。

关于德勤亚太

德勤亚太有限公司（即一家担保有限公司）是DTTL的成员所。德勤亚太有限公司的每一家成员及其关联机构均为具有独立法律地位的法律实体，在亚太地区超过100座城市提供专业服务，包括奥克兰、曼谷、北京、河内、香港、雅加达、吉隆坡、马尼拉、墨尔本、大阪、首尔、上海、新加坡、悉尼、台北及东京。

关于德勤越南

在越南，由德勤越南会计师事务所与其子公司及关联机构公司提供有关服务。

本通信中所含内容乃一般性信息，德勤有限公司（“DTTL”）及其全球成员所或其关联机构（统称为“德勤机构”）并不因此构成提供任何专业建议或服务。在作出任何可能影响您的财务或业务的决策或采取任何相关行动前，您应咨询合资格的专业顾问。

对于本通信中信息的准确性和正确性，不作任何陈述、保证或承诺（明示或暗示），而对依赖本通讯而造成损失的任何人，DTTL及其成员所与其关联机构、员工与代理之任一个体均不对其损失负任何责任。DTTL及每一家成员所与其关联机构均为具有独立法律地位的法律实体。